

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中共石家庄市委组织部

中共石家庄市委组织部 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 报 告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9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石财监【2020】6 号要求，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专项经费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立项等基本情况

2019 年，在市委的正确领导下，市大督查办和 11 个驻县（市、区）督查组认真贯彻落实国辉书记关于大督查工作一系列指示要求，按照“围绕大局督大事，推进落地督难点；大问题督体制机制，小问题督整改落实”的工作思路，聚焦“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机关“效能革命”、“4+4”现代产业发展、主要经济指标运行、项目建设和开发区建设、旧城改造提升“十大工程”等 30 余项重点工作，以战斗姿态和斗争精神真督实查，累计召开座谈会 1768 次，明查暗访 4791 次，发现问题 2783 个，推动完成整改 2562 个，推动约谈问责 170 人，推动建立 58 项长效管控机制，为推动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发挥了积极作用。

2、项目主要实施内容

主要实施内容：（1）市大督查办公室及驻县（市、区）督查组集中办公场地费用，包括：市大督查办公室集中办公场地租赁费用，驻县（市、区）11个督查组集中办公场地租赁费用。（2）车辆保障费用，包括：14辆办公用车租赁费用，以及市大督查办公室将不定期对驻县（市、区）11个组进行检查，并对重点工作进行专项督查，需要的临时租用工作用车费用。（3）大督办办公室及11个督察组日常办公经费。

3、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办公室设在组织部，日常办公费用由市委组织部统一管理，所有收入均为财政拨款。2019年，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工作经费安排预算1532.63万元，项目支出1532.63万元。主要用于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工作。

（二）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项目预期绩效总目标，阶段性（当年）的绩效目标和指标；

1、长期目标：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按照市委十届七次、八次全会部署要求，坚持把大督查作为“发现问题的双眼、推动整改的利剑、领导决策的参谋、整饬作风的重拳”，紧盯重点工作、重点问题、重点对象，持续推动工作落实、推动作风转变、推动督查规范，助力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脱贫攻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目标任务，确保新时代建设“现代省会、经济强市”取得新的更大成效。

2、年度目标：切实做好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工作后勤保障工作，加大督查力度，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组织工作

1、绩效评价的目的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是绩效管理的重要环节，是政府和财政部门“目标-结果导向”理论的具体实施。

本次评价作为石家庄市委组织部预算项目支出的项目事后评价，主要有两个目的：一是通过计算，分析有关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果的各项指标，客观公正地反映市委组织部2019年度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工作经费实际使用和产生的绩效状况，为今后该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的改进提供指导，逐步树立以结果为导向、讲求绩效的观念。二是通过评价、总结项目实施的做法和经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设性意见，为进一步加强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管理提供决策参考及政策制度的制定依据。

2、项目评价资料收集

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采取实地察看、面访、座谈、查阅相关资料、核查财务凭证等资料收集方法，收集绩效评价所需的基础性资料。

3、绩效评价设计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按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并出具评价报告来设计评价过程。

前期准备含成立评价工作小组，熟悉项目内容，对项目的产生背景、相关政策法规、具体内容以及相关部门规定、要求进行系统的了解和学习，制定评价工作方案。

组织实施含由评价领导小组、评价工作组及项目实施单位三方共同完成本次绩效评价。评价领导小组负责项目的工作指

导，阶段性工作的检查，评价重点问题的研讨决策，协调评价工作组与项目实施单位的工作衔接，评价报告的初审与终审等工作；评价工作组具体实施评价工作，包括：初期调研、现场访谈及现场查勘调研，收集、整理资料，评价分析，形成评价报告和结论；项目实施单位负责相关材料的提供和情况介绍，并配合评价小组现场查勘及调研工作等。

分析评价含对收集的案卷进行审核、数据分析，依据指标体系对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各项指标进行量化评价，形成相关数据表格。

综合分析评价含根据确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综合分析信息资料，撰写评价报告初稿，并与被评价单位沟通交换意见，经审核最终出具正式评价报告。

（二）绩效评价的方法和过程

本次评价遵循国家地方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本着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选择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实地考察等方法进行。

具体实施过程如下：

1、前期准备阶段

主要是组建评价工作小组和专家组，拟定评价工作方案，了解评价对象基本情况，设计收集有关基础数据表格等，列明项目单位需准备的资料清单等。

2、信息采集复核阶段

项目单位进行初步准备后，评价小组先后深入基层以实地察看、面访、座谈、查阅相关资料、核查财务凭证等多种形式采集信息，复核基础数据和评价证据，并多次就相关资料的补

充、完善进行沟通。其中评价小组成员还按照简易审计程序对相关会计资料和财务数据进行了认真复核，筛选出相关财务评价信息。

评价证据力求保证质量，准确可靠。一是评价证据要充分、完整，勾稽关系严密，二是通过项目资料研究获得的证据，能与从实地调研、座谈、面访中获得的证据互相印证和补充。

3、指标评价计分阶段

积极与项目单位和有关部门沟通，进一步修改完善指标体系权重分值，制定评分标准，合理确定各指标得分。

4、数据分析和报告形成阶段

完成系列基础性、前置性工作后，评价小组开始集中精力进行数据分析及指标计算比较，按规范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送有关方面征求意见，进一步修改后出具正式报告。

（三）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评价小组结合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项目的特点，运用定量、定性原则，确定了绩效评价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

绩效评价框架包括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投入方面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的规范性，绩效目标设立的合理性，资金落实情况；过程方面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单位业务制度设定及执行情况，财务制度设定、执行及监控情况；产出方面主要是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工作经费使用情况；效果方面主要评价全年重点督查工作完成情况。

三、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一）项目投入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投入总分 15 分，得分 15 分。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项目立项情况主要通过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这两个指标来反映。该项指标总分 7 分，评价得分为 7 分。

该项目是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开展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的实施方案》（石字（2017）57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申请、设立该项目，项目立项基本符合规范，按照规定的程序填报项目申报表，并编制项目支出预算，获得了石家庄市财政批复。

2、资金落实情况分析。资金落实情况通过资金到位率和到位及时率两个指标来反映。该项指标评价总分 8 分，得分为 8 分。

该项目当年预算金额为 1532.63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1532.63 万元，预算支出率为 100%。

（二）项目实施过程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实施过程总分 19 分，得分 19 分。

1、业务管理情况分析。业务管理情况主要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三方面具体评价。该项指标评价总分 10 分，得分为 10 分。

大督查办公室建立内部财务审批制度，每次报销账目先由内部进行审核，报分管副主任、主任审批同意后，由市委组织部办公室进行财务审核，涉及到单笔支出金额超过 10 万元以上的开支由组织部部务会研究通过后方可执行。

（三）项目产出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产出总分 28 分，得分 28 分。

大督办每季度结算一次办公用房租赁费及办公用车租赁

费，确保各项后勤保障工作落实到位。

（四）项目效果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产出总分 38 分，得分 33 分。

2019 年，大督查工作聚焦“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机关“效能革命”、“4+4”现代产业发展、主要经济指标运行、项目建设和开发区建设、旧城改造提升“十大工程”等 30 余项重点工作，以战斗姿态和斗争精神真督实查，累计召开座谈会 1768 次，明查暗访 4791 次，发现问题 2783 个，推动完成整改 2562 个，推动约谈问责 170 人，推动建立 58 项长效管控机制，为推动中央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发挥了积极作用。但对于个别领域的督查监察工作仍有漏项，未实现督查工作全覆盖。

四、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项目执行情况和项目绩效情况，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5 分，其中项目投入得分 15 分，项目过程得分 19 分，项目产出得分 28 分，效果得分 33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综上所述，该项目在项目投入中，市委组织部立项的设立基本符合中央、省、市的决策，符合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项目设定了长期和年度绩效目标，但年度目标设计存在瑕疵；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基本清晰、细化、可衡量；资金落实情况较好，到位及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委组织部制定了相应的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了年度工作计划，项目实施基本按照相关制度进行，并对每次重点工作督查形成文字材料；项目资金支出合规，财务监控有效性好。在项目产出中，充分发挥了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的督查监察作用，为推动中央

和省市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发挥了积极作用。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2019年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5分，整体绩效水平为优秀，但仍存在待完善的地方：

项目小组人员分工及职责需进一步明确。该项目工作的安排、协调只有大致的工作划分，项目工作的人员职责和分工未以纸质形式明确。

(二) 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进一步明确项目小组人员分工及职责。将项目工作的人员职责和分工情况以纸质文件的形式明确，为合理安排、开展项目工作提供良好的组织架构保证。

2、不断完善项目质量管控工作，为项目的顺利执行提供切实的资源调配和方向把握。制定具体、切实可行的项目实施方案，为项目实施提供良好的指导，把控项目可用资源及方向，对潜在风险及时反应，做好项目工作。

3、合理设计项目目标。根据项目工作的性质及实际情况合理设计项目年度目标及长期目标，为项目工作实际完成情况提供对照，以便于项目的绩效评价及工作考核。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

中共石家庄市委组织部办公室主任 容树春

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办公室秘书组组长 李巍

中共石家庄市委组织部办公室四级主任科员 马建尧

全市重点工作大督查办公室秘书组组员 王一腾